

湖南省教育厅

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湖南省财政厅文件

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关于印发《湖南省职业学校“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市州教育局、职成教科（处）、职教中心，省属职业院校，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印发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发〔2019〕4号）和《中共湖南省委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促进湖南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的意见》（湘发〔2019〕15号）精神，

进一步加强职业学校“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经研究，现将《湖南省职业学校“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

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湖南省教育厅

到2025年，全省职业学校“双师型”教师占比达50%，职业教育类型

特色更加鲜明，职业教育发展环境更加优化。要将职业教育精神

进一步彰显，“楚怡”职业教育品牌效应进一步凸显，职业院校（含技工院校，下同）办学能力和贡献力进一步提升，“职业教育”适应性和吸引力持续增强，基本建成与湖南经济社会发展相匹配、同人民群众期待相契合的湖南特色现代职业教育体系。

二、主要任务

（一）传承创新“楚怡”职业教育精神。

1.建设“楚怡”职业教育专业智库。建设“楚怡”职业教育专业智库，深入研究新时代职业教育发展理念、体制、机制和模式，定期开设“楚怡”职业教育大讲堂，举办“楚怡”职业教育论坛，为湖南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提供决策参考，打造全国知名智库。

2.建设一批“楚怡”文化传承基地。建设 20 个集传承“楚怡”职业教育精神、湖湘传统文化教育、职业启蒙教育、劳动实践教育等为一体的“楚怡”文化传承基地（“楚怡”职业教育文化馆），支持湖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新化县楚怡工业学校建设“楚怡”文化传承基地（“楚怡”职业教育文化馆）。

3.培育一批“楚怡”职业教育精神传承人。以拍摄纪录片、微电影、短视频等形式，出版书籍等方式，深入挖掘“楚怡”职业教育精神的内涵，涵养提升创新创业、创新湖南职教精神，通过树立“楚怡杯”职业院校技能竞赛、创新创业大赛、“文明风采”活动等平台，发掘并培育一批新时代“楚怡”职业教育精神传承人。

（二）建设“楚怡”高水平学校。

1.稳步发展职业本科教育。支持建设 3 所“楚怡”高水平职业科学学校。

2. 夯实高职专科教育主体地位。主要行业和各市州人民政府重点办好 1 所以上骨干高职高专院校，遴选建设 10 所“楚怡”高水平高职专科院校。

3. 巩固中职教育基础性地位。各县市区重点办好 1 所以上公办中等职业学校，全省遴选建设 10 所“楚怡”优秀中职学校。支持 14 个市州各改扩建 1 所“楚怡”中职学校，并统一命名、统一标识、统一风格。

4. 提高技工教育的实力。遴选建设 5 所“楚怡”优秀技工院校。

（三）建设“楚怡”高水平专业群。

1. 遴选建设一批“楚怡”高水平职业本科专业群。遴选建设 10 个特色项目，每个项目由引领示范作用的牵头高校与职业本科院校

训基地，充分发挥基地在科学管理、教学改革、机制创新、生产性实训等方面示范辐射作用。

2. 培育建设一批“楚怡”职教集团(联盟)。培育建设30个由政府、

한국 철도부는 1950년 1월 1일에 설립되었으며, 1952년 1월 1일에 철도부로 개칭되었다.

(三) 完善政策环境。创新政策供给，提高技术技能人才待遇，畅通职业发展通道。各地各有关部门要清理对技术技能人才的歧视性政策，营造技术技能人才脱颖而出的良好环境。

（四）加强激励引导。健全以创新能力、质量、实效、贡献为导向的科技人才评价体系，完善以增加知识价值为导向的分配政策，弘扬科学精神和工匠精神，营造尊重劳动、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尊重创造的社会氛围。



